

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只安全帽生产线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6 年 4 月 4 日,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组织了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只安全帽生产线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人员)及其聘请的环保专家等单位相关人员共 7 名代表(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北市杜集区段园镇迎宾大道西侧万茂淮海产业园 10 栋,投资 500 万元建设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只安全帽生产线建设项目(阶段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11 月 06 日获得淮北市杜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只安全帽生产线建设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2311-340602-04-01-522424;

2024 年 7 月安徽博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只安全帽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4 年 8 月 21 日取得淮北市杜集区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对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只安全帽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淮杜环行[2024]20 号);

该项目于 2024 年 9 月开工建设,于 2025 年 12 月竣工;

2025 年 08 月 01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40602MA8QNTTC23001Z,有效期:2025 年 08 月 01 日至 2030 年 07 月 31 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5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44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阶段性，主体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已建内容。

（五）工程内容变动情况

规模：

环评设计：年产80万只安全帽；

实际建设：年产50万只安全帽。

环保设施：

环评设计：注塑废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25米高排气筒DA001；

喷漆、烘干废气：水帘柜+除湿器+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25米排气筒DA002；

油墨印字：集气罩+软帘+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25米排气筒DA002；

危废间废气：密闭负压+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25米排气筒DA002。

实际建设：喷漆废气经水帘柜处理后与注塑、油墨印字、危废间废气汇合后经除湿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催化燃烧装置+25m排气筒（DA001）。

依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管段园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注塑循环冷却水间接冷却，循环使用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注塑、喷漆、烘干、油墨印字、危废间废气、破碎废气。

1、注塑、喷漆、烘干、油墨印字、危废间废气：喷漆废气经水帘柜处理后与注塑、油墨印字、危废间废气汇合后经除湿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催化燃烧装置+25m排气筒（DA001）

2、破碎废气：布袋除尘器收集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通过厂房减振、隔声等措施降低设备噪声；

（四）固体废物

1、一般固体废物

（1）废布料：收集后统一外售综合利用；

2、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3、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废化学品桶、水帘废液、漆渣、废催化剂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12 日-01 月 13 日对项目全厂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和测试，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得出结论如下：

1、废水

竣工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口所测指标 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最大排放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以及段园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限值

2、有组织废气

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注塑工段有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苯乙烯排放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丙烯腈满足《合成树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 2024 年修改单中表 5 浓度限值，喷漆、烘干、印刷及危废间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排放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4 部分印刷工业》（DB 34/4812.4-2024），喷漆废气中颗粒物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 限值标准

2.1 处理效率

颗粒物进口平均速率：0.449kg/h，出口平均速率：0.0118kg/h，处理效率：97%。

非甲烷总烃进口平均速率：0.0459kg/h，出口平均速率：0.0119kg/h，处理效率：

75%。

苯乙烯进口平均速率：0.000884kg/h，出口未检出。

二甲苯进口平均速率：0.00105kg/h，出口未检出

2.2 总量控制

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竣工验收期间注塑工艺年工作时间 7200h，其余工艺年工作时间 2400h，每年排放废气污染物：颗粒物：0.0284t/a、非甲烷总烃：0.0287t/a，满足淮北市生态环境局核定总量：烟粉尘排放量：0.055 吨/年，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 0.247 吨/年。

2、无组织废气：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苯乙烯、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限值，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 2024 年修改单中表 9 无组织限值标准，丙烯腈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表 5 中限值要求，二甲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厂界内非甲烷总烃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表 4 中限值要求

3、噪声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监测期间，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建设项目废气、噪声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要求。

六、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废气、噪声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验收工作组同意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甲醛、5 万吨氨基模塑料（阶段性）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专家建议）

1、企业购置建设完工厂房，现阶段事故应急池尚未建设，厂区范围内没有预留

事故应急池建设用地。在应急事故池未完工期间，事故废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2、喷漆水帘柜、危废暂存间、注塑设施等废气收集处废气控制阀门在该设备不生产期间，应关闭。

3、安全帽喷漆后采用自然晾干，在晾干期间废气处理设施需正常运行。

4、完善危废暂存间标识标牌设置、规章制度建设。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2026年4月4日

刘兴强

安徽省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只安全帽生产线建设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人员	单位	职称/职位	联系方式	签名
建设单位	安徽文有基斯特安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	13601481679	刘其训
专家	安徽省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335578116	刘其训
专家	淮北市环境监察监测站(退休)	高工	13856189902	刘新华
专家	宿州市埇桥生态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	1380572861	刘新华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